

# 关于对招商信诺 安徽分公司行政处罚的公告

公告编号：（临）2024年度第1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18〕2号）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通知》（银保监发〔2021〕1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皖金罚决字〔2024〕33号）的内容予以披露。

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检查，认为我公司安徽分公司违反了《保险公司管理规定》（保监会令 2009 年第 1 号）第五十三条的规定。根据《保险公司管理规定》第六十九条的相关规定，安徽监管局决定对安徽分公司警告并处罚款 1 万元。

特此公告

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2024 年 5 月 10 日